

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提示函

迪森（常州）能源装备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4111371585706）：

你单位于2026年7月28日，被我单位进行处罚，处罚决定书文号：（深汕）应急罚〔2026〕22号。

按照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25〕22号）、《信用修复管理办法》（2025年11月2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36号公布）等文件规定，该行政处罚信息将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、“信用广东”网站（<https://credit.gd.gov.cn/>）、“深圳信用网”网站（<https://www.szcredit.org.cn/>）向社会公示。

你单位属于以下情形中的：

- ☐ 仅受到**警告、通报批评**行政处罚，不予公示；
- ☐ 属于轻微失信信息，最长公示期为3个月；
- ☐ 属于一般失信信息，最短公示期为3个月，最长为1年；
- ☒ 属于严重失信信息，最短公示期为1年，最长为3年。

最短公示期届满后，信用主体可按规定申请信用修复。最长公示期届满后，相关信息自动停止公示。修复业务受理情况、审核进度和结果可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实时查询。修复审核通过后将在“信用广东”“深圳信用网”同步修复。如有疑问，可电话咨询行政处罚决定机关（联系人：蔡木贵，联系电话：19926699250）

附件：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

附件

法人和非法组织行政处罚信息信用 修复流程指引

为引导失信主体规范、便捷办理信用修复，维护信用主体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信用修复管理办法》（2025 年 11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36 号公布）相关规定，特制定本指引。

第一步查看行政处罚信息是否达到最短公示期

1. 登录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），在网站首页顶端查询栏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，点击“搜索”，找到主体信息。

2. 找到“行政管理”，点击下方的“行政处罚”分类，可以看到相关行政处罚信息。

3. 查看行政处罚信息右上角的“在线申请修复”按钮。按钮为灰色，则表示未达到政策规定的最短公示期。按钮为红色，则表示已达到政策规定的最短公示期，具备信用信息修复申请条件。

第二步准备相关资料

材料一：信用修复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或者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

材料二：纠正失信行为、履行法定义务等证明材料（如缴纳罚款的收据、行政处罚机关出具的相关整改证明材料等）。

材料三：信用承诺书。

材料四：认定单位规定的其他材料。

以上材料模板均可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右侧信用修复栏目“流程指引”中下载。

第三步提交修复申请

点击“在线申请修复”按钮，根据页面引导填报信息：

1. 按照行政处罚作出机关所在地点选择受理地点；
2. 填写企业经办人信息（需与授权委托书一致）；
3. 提交修复证明材料（材料一、二、三）；
4. 勾选隐私条款，并确认上述信息填写无误后，点击“提交”按钮。

提交成功后，注意查收通知短信。

第四步查看修复申请

可通过通知短信中的“办理进度查询码”在线查看受理情况、审核进度和审核结果。

查询地址：

<https://public.creditchina.gov.cn/htmls/repair3/repairSearch.html>

第五步修复结果反馈

如申请资料符合要求，“信用中国”网站自提交成功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信用修复审核，撤下公示信息。

如申请资料不符合要求，将反馈原因。